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于2025年9月18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共计347人，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计347名，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02,960,000.00份，占本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102,960,000.00份的100%。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周帆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二、持有人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02,960,0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选举洪伟华、刘昶然和陈京蓉三位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上述三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02,960,0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同日，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洪伟华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授权管理委员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 代表全体持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除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4.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认购事宜；
5.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6. 按照员工持股计划规定决定持有人的资格取消事项，以及被取消资格的持有人所持份额的处理事项，包括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等；
7. 经持有人会议授权向董事会提出增加持有人的建议；
8.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的回收、承接以及对应收益的兑现安排；
9. 办理本计划份额簿记建档、变更和继承登记；
10.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除上述事项外的特殊事项；

11. 确定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持有人、预留份额的认购价格以及相关处置事宜；

12. 代表全体持有人签署相关文件；

13.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14.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应由管理委员会履行的职责。

本授权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102,960,000.0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三、备案文件

1、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2日